花蓮縣108學年度精進國民中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整體推動計畫

全縣教師精進教學性別平等教育增能實施計畫(北區)

一、依據

1. 教育部補助直轄市、縣(市)政府精進國民中學及國民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作業要點。
2. 花蓮縣108年度辦理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精進國民中小學教學品質整體計劃。
3. 花蓮縣108年度國民教育輔導團運作計劃。
4. 花蓮縣108學年度國民教育輔導團性別平等教育議題輔導小組推動計畫。

二、目的

1. 十二年國教課綱之宣導與推廣。
2. 十二年國教性別平等教育議題課程之核心素養為導向教案分享。
3. 推廣性別平等教育議題之整合性教學方案，提升教師課程與教學設計知能。

三、辦理單位

（一）指導單位：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二）主辦單位：花蓮縣政府

（三）承辦單位：花蓮縣國民教育輔導團性平教育議題輔導小組

（四）協辦單位：花蓮縣立南平中學

四、參加對象：本縣北區學校教師每校至少1人， 約計40人。

（一）北區各國中小負責性別平等教育宣導教師。

（二）本縣性別平等教育輔導團員。

（三）對此議題有興趣之國中小教師。

五、時間：108年11月08日（星期五）。

六、地點：花蓮縣立南平中學3樓會議室。

七、課程內容：

|  |  |  |
| --- | --- | --- |
| 時間 | 課程內容 | 講師/主持人 |
| 08：50－09：00 | 報 到 | 南平中學團隊 |
| 09：00－10：30 | 十二年國教性別平等教育議題課程之核心素養為導向教案設計 | 國立屏東大學教育學系王儷靜副教授 |
| 10：30－12：00 | 十二年國教性別平等教育議題課程之核心素養為導向教案設計 | 國立屏東大學教育學系王儷靜副教授 |
| 12：00－13：00 | 午餐 | 南平中學團隊 |
| 13：00－16：00 | 十二年國教性別平等教育素養導向教學實踐分享 | 花蓮縣性別平等教育輔導團員 |
| 16：00－16：10 | 綜合座談 | 花蓮縣教育處花蓮縣性平等教育輔導團 |

八、預期效益：提升教師性別平等教育融入課程與教學之知能，激發精進教學的行動力。

九、活動經費：花蓮縣108學年度精進國民中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整體推動計畫項下支應。

十、參加研習教師給予公假辦理，並於活動結束時，核發研習時數證明6小時。

十一、本計畫由本縣教育處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